

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

松法执〔2020〕5号

关于严格规范执行行为、确保执行质效指标数据真实性的通知

各基层法院执行局、本院执行局各处室：

为切实推进我市法院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，确保实现年度工作目标，要以提高四项核心指标和重点质效指标为抓手，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，严格规范执行行为，争取实现执行效率最大化。要以执行指挥中心为依托，通过对《人民法院执行指挥管理系统》《执行案件流程信息管理系统》各项指标数据的抓取，进行系统性的分析和研判，紧盯首次执行完毕率、实际到位率、实际结案率三项重要指标，兼顾法定期限内结案率、结案平均用时等其他指标，并保证终结本次执行案件的合格率及质量效果。要严禁对执行质效指标各项数据造假，要确保执行质效指标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，对于出现执行质效指标数据异常情况的法院，要进行自查，如有不真实情况应及时整改，对单纯为追求指标排名在数据

上弄虚作假的将通报批评和进行约谈问责。

吉林省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
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
2020年9月11日



松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局

2020年9月11日印发
